# 声明

鉴于：

请填写主体名称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  年  月  日作出股东会决议，同意请填写主体名称（以下简称“股权转让方”）向请填写主体名称（以下简称“股权受让方”）转让其持有的公司\_\_\_\_ %股权（对应认缴注册资本金额\_\_\_\_元、实缴注册资本金额\_\_\_\_元）。

本股东作为公司合法股东之一，在此声明：

本股东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对本次股权转让享有的优先购买权，同意受让方成为公司新股东。

股东（签名或盖章）：

    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